

证券代码：600178 证券简称：东安动力 公告编号：临 2021-034

哈尔滨东安汽车动力股份有限公司

2021 年半年度业绩预增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1. 公司 2021 年半年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与上年同期相比，预计将增加人民币 9,000 万元到 11,000 万元，同比增长 283.60% 到 346.62%。

2.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与上年同期相比，预计将增加人民币 9,000 万元到 11,000 万元，同比增长 786.34% 到 961.08%。

一、本期业绩预告情况

（一）业绩预告期间

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。

（二）业绩预告情况

1. 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，公司 2021 年半年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与上年同期相比，预计将增加人民币 9,000 万元到 11,000 万元，同比增长 283.60% 到 346.62%。

2.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与上年同期相比，预计将增加人民币 9,000 万元到 11,000 万元，同比增长 786.34% 到 961.08%。

(三) 本次所预计的业绩未经过注册会计师审计。

二、上年同期业绩情况

2021年初,公司完成了东安汽发19.64%股权的收购,持股东安汽发比例增加至55.64%,一季度开始合并东安汽发报表,因此,需对上年同期财务数据追溯调整,调整数据如下:

(一)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:3173.52万元(上年同期披露数据为3086.70万元)。

归属母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:1144.54万元(上年同期披露数据为2148.58万元)。

(二) 每股收益:0.0687元(上年同期披露数据为0.0668元)。

三、本期业绩预增的主要原因

2021年上半年,受商用车和新能源汽车销量增长带动,公司本部销售发动机25万台,同比增长59.89%,盈利能力提高;子公司东安汽发受益于主要客户长安汽车发动机需求增加,新冠疫情缓解,对其他客户的产品销量增加,企业盈利能力改善。

四、风险提示

公司不存在可能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。

五、其他说明事项

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,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2021年半年度报告为准,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哈尔滨东安汽车动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年7月13日